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通用10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一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性质：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家庭住址：_____

根据_____省劳动厅、人事厅、财政厅《企业试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暂行办法》(以上简称《办法》)和其他有关文件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个月。工种_____。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甲方有制定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分配工作和下达生产、工作任务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奖惩和辞退，检查乙方的生产、工作、学习和技术状况等权利；有为乙方支付劳动报酬、各项福利待遇，缴纳待业保险和养老保险金，改善劳动、工作、学习条件，参加民主管理和关心职工生活的义务。甲方必须正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作为企业的主人，享有劳动、工作、学习、参加民主管理、获得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待遇，获得政治荣誉和物质奖励等权利。有接受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纪律和规章制度完成甲方规定的生产和工作任务的义务。乙方必须正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第五条 乙方经甲方批准，脱产学习、长期病休、请长假或停薪留职等，需要签订专项合同，明确甲、乙双方在此期间的权利、责任、义务和其他有关事项。

第六条 劳动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由于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乙方又要求继续工作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届满，甲方应在三十日内办完续订或终止劳动合同手续。逾期未办理有关手续，乙方要求续订的，应补办续订劳动合同手续，合同内容及期限按原合同不变。

第七条 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一般不予变更劳动合同。甲主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转产、调整生产任务；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第八条 甲、乙双方按照《办法》解除对方劳动合同的，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方可办理解除合同手续。乙方被辞退、除名、开除、劳动教养以及判刑，其劳动合同自行解除，不用提前通知对方。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给对方造成经

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赔偿标准和办法，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遵照执行。

第九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从领取病假工资的次月起，按其工龄长短，给予3-18个月的医疗期。医疗期满，因病治疗需要延长医疗期的，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审核批准，可适当延长。乙方医疗期满后，因不能坚持正常工作而被解除劳动合同的，发给乙方标准工资3-6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第十条 按照《办法》正常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须按乙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本人一个月标准工资的生活补助费，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其他情况不予发放。

第十一条 乙方在合同期内一般不得调动(转移)工作单位。由于工作需要和其他特殊情况需要调动(转移)工作单位的，甲方负责按原身份介绍，并解除劳动合同，不发放生活补助费。

第十二条 甲方按照国家规定为乙方向有关部门待业保险基金、养老保险基金，提供劳动报酬、工资性补贴和口粮补助等；乙方在甲方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劳动保险福利待遇；退休或待业后，也要享受相应的待遇。

第十三条 乙方也要向有关部门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国家规定的各种费用。

第十四条 甲方制定的厂规厂纪、店规店纪为本合同附加条款。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和劳动部门各存_____份。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如在履行劳动合同过程中，发生劳动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仲裁不服时，可依照法律程序，向当地人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其他

_____□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二

一、指导思想：

为了进一步推进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充分调动充满教职工教书育人工作的积极性，激励教师提高政治思想素质及文化业务素质，造就素质优良、结构优化，面向新世纪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创新型的实小教师队伍，根据《小学教师队伍管理暂行办法》文件精神，结合本校实际制定全员聘用合同制实施方案。

全校教职工将通过签定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签定岗位合同确定工作岗位。进一步明确学校与教职工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从而充分调动教职工办一流实验小学的积极性，全面提高办学效益。

二、实施原则：

依据实小目前办学规模和学校人员编制标准和市教育局对我校岗位设置方案审核意见，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全员聘用、条件公开、双向选择优化组合、择优聘任，分期分批与教职工签定全员聘用合同及岗位聘用合同。

三、聘用合同的签定：

（一）聘用范围和对象

实验小学在编在职教职工

（二）聘用条件

受聘人员必须取得《教师资格条例》规定的相应教师资格，或者具备取得教师资格证书规定的条件。

（聘用方法）

1、学校在首次签定聘用合同时，除国家规定的辞退对外，对全体在编教职工均应该尊重本人意愿与他们签定聘用合同。

2、校长的聘用合同按干部管理权限，有主管部门与其签定。其他人员的聘用合同经校务会议集体审核同意后，由校长代表学校去个人签定。聘用合同签定后，不因校长变更而终止或解除；确需变更的双方应协商一致，并按照原签定合同；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的，原合同继续有效。

3、新进师范毕业生均应试聘一年，试聘期间，毕业生的人事关系和档案，由市人才市场中心实行代理。试聘期满经学校考核合格的，办理正式聘用手续；试聘不合格或本人不接受聘用的，通过人才市场另行择业。

4、聘用合同正式签定和，填写《全员聘用合同制人员花名册》，并按要求办理签证手续。

（四）聘用期限

聘期不超过被聘人员法定的退休年龄。

（五）聘后待遇

1、受聘人员的工资，根据国家规定的工资制度和工资标准，按照所在岗位职务确定，并按照工作责任大小和岗位目标达成情况，确定活工资部分，合理拉开校内工资档次。

2、受聘人员在聘期内享受国家和省规定的各项福利待遇，解聘、辞聘后，原待遇取消。

3、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为受聘人员参加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承担应当支付的费用。

4、受聘人员的工时制度，公休假日、女职工保护，因工负伤、致残和死亡，非因公负伤和患病等福利待遇，均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未聘用教师的安排

教职工不员与学校签定聘用合同的，应在每年暑假前三个月内申请流动。在规定期限内，学校安排其临时的工作，如个人不再要求流动而愿意签定聘用合同的，学校应与其签定聘用合同，逾期拒绝签定聘用合同且又未调离本校的，学校可予以辞退。

学校对拒签聘用合同的教师，从次月起停止发放津贴（即活工资）和校内各种津贴、福利。满三个月仍不能自行流动且继续拒聘的，从第四个月起停发工资，停止享受一切福利待遇。

（七）聘用和听的变更、终止和解除。

按《镇江市中小学教师队伍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九条至第三十八条执行。

（八）聘用合同内容

- (1) 聘用期限；
- (2) 工作内容和工作条件
- (3) 工作报酬和保险、福利待遇；
- (4) 工作纪律；
- (5) 变更、终止、解除聘用合同的条件；
- (6) 违反聘用合同应承担的责任；

四、岗位合同的签定

岗位合同是学校月教师按照受聘岗位职责要求，确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书面协议，是聘用合同的附件。

(一) 依据和条件

学校按省、市有关规定和学校现有规模，在核定的编制数内，结合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的实际情况设置岗位、科学定员。按照公开、公平、竞争、择优和稳定的原则，在已签定聘用合同的教职工中，按系列条件实行双向选择和竞争上岗：

- 1、必须具备教育工作者应具备的职业道德要求
- 2、必须具备岗位所规定的学历、资历和达到职后培训规定的要求。
- 3、必须自觉遵守学校规章制度，履行岗位职责，保证工作质量。
- 4、必须满工作量，坚持正常工作，个别学校认为要减轻工作量的除外。

5、必须自觉接受学校的年度考核和岗位考核，年度考核合格者可以上岗，教育教学岗位考核称职以上者才能聘任教育教学岗位。

6、必须能够完成学校交给的其他工作。

《教职工全员聘用合同制方案》全文内容当前网页未完全显示，剩余内容请访问下一页查看。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三

中国.北京.中国_____公司和 国 市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省 市，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合营公司的组成

1.1本合同的合营各方为：_____

中国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北京市注册登记，其法定地址在：_____中国北京市西郊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 职务 国籍； 国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 国 地 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 国 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 职务 国籍 (如合营为多方者，可按丙，丁.....方依次排列)。

1.2合营公司的名称和法定地址：_____

合营公司的名称 有限公司。

外文名称 。

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省 市。

合营公司可以根据业务需要在国外或其它地方设立办事处，或分支机构。

1.3合营公司是在中国境内建立的合资经营有限公司，是中国法人。公司的一切经营活动必须遵守中国的法律，法令和有关规定。

第二章生产经营范围和规模

2.1合营公司的生产经营范围是：_____

生产 产品；（主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2.2合营公司的生产规模如下：_____

2.2.1合营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年 。

2.2.2随着生产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至 。

（注：_____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2.2.3合营企业产品的销售由 公司为总代理。具体的销售办法另签协议。

第三章投资金额，投资比例及资本转让

3.1合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或双方协商的另一种货币）。

其中：_____甲方出资 元。占注册资本 %

乙方出资 元。占注册资本 %

合营各方在合营期内，不得减少其注册资本。

3.2甲，乙双方将以下列方式作为出资：_____

甲方：_____现金 元. 厂房 元. 土地使用费 元. 工业产权 元. 其它 元. 共 元.

乙方：_____现金 元. 机械设备 元. 工业产权 元. 专有技术使用费 元. 其它 元. 共 元.

.....

任何一方对其出资额逾期缴付或欠缴均按 条办理.

3.4.1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或以其它方式处置，均经董事会会议通过，并报原审批机关办理登记手续.

3.4.2合营一方向第三者转让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须经公司另一方同意，公司另一方有权优先购买其转让的股份. 公司向第三者转让出资额的条件，不得比向公司另一方转让的条件优惠.

第四章利润分配和亏损负担

4.1合营公司利润在按中国税法纳税后，由董事会决定扣除公司的储备基金，企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后，合营各方按出资比例分享利润或分担亏损或风险.

4.2合营公司的资产负债，仅以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限.

第五章合营期限及终止合同

5.1合营公司在领取营业执照后. 即可以法人身份开始营业，期限为 _____ 年. 合营期满，合营合同自行终止.

5.2经合营各方同意延长公司合营期限. 应在公司期满前六个

月，向原审批机构提出延长申请。

每次延长以 _____ 年为限。

5.3在合营期满时，中国_____公司将用 币购买外国投资者的股份，购买价格另行商定。

第六章合营各方的责任

6.1合营企业在正式开业前，应各负其责，完成以下各项事宜：

6.1.1甲方责任： _____

办理为建立合营公司向中国有关部门的申请、注册登记手续；

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组织合营厂房的其它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工作；

按 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械设备，厂房等(详见附件)，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等手续，协助合营公司招聘当地中国籍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工厂所需的其它人员。

6.1.2乙方责任： _____

按第 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械设备，工业产权，专有技术，使用权(详见附件一)。

为使合营公司得到 产品的设计，生产，安装和维修的全部技术，为保证全部技术转让，乙方将提供： _____产品设计，制造技术和方法，生产和质量的管理方法，工厂的设计和改造及工厂的组织方法和安装维修方法等。

办理合营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机械设备，材料等事宜，培训合营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6.2在合营企业正式开业后各方将负责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如：_____原材料供应，产品的销售，信息交换等可根据具体情况订立)

第七章董事会

7.1合营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董事会由 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 ， 乙方 名. 董事长由甲方委派. 设副董事长 名，由 方委派.

7.2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的任期为四年. 任期期满如获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任何一方需要更换自己委派的董事长，副董事长时，必须事先通知合营公司和合营另一方.

7.3董事会的职权，决议程序及董事会的开会时间均按合营章程规定执行.

第八章经营管理机构

8.1合营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设总经理一名，由 方推荐，付总经理 名，由甲方推荐 名，乙方推荐 名，正副总经理任期为 _____年.

8.2总经理的职责是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组织和领导合营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副总经理根据合营章程的规定，协助总经理工作.

合营公司将根据本公司的业务需要，下设部门经理，负责部门业务的日常工作，并对总经理，副总经理负责.

8.3正副总经理由合营公司董事会任命和免职，正副总经理不得兼任其它公司和企业的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职务。各部门经理由总经理任命。

第九章财务会计制度

9.1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和财会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加以制定。合营公司注册登记后，应及时到当地财政部门 and 税务机关备案。

合营公司在中国银行开立人民币和外汇帐户。也可以在经批准和指定的国外其它银行开立帐户。

9.2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年度，应采用日历年制，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会计采用国际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借贷记帐法记帐。一切记帐凭证，单据，报表，帐簿必须用中文书写。（也可以同时用甲乙双方同意的另一种外文书写）

9.3合营公司设总会计师，副总会计师各一名。总会计师的职权和责任按合营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总会计师由 方推荐，副总会计师由 方推荐，总会计师，副总会计师均由董事会任命。

第十章劳动管理

1.1合营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福利，劳动保护，劳动保险及劳动纪律等事宜，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和合营公司与个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办理。劳动合同订立后，即报当地劳动管理部门备案。

1.2甲乙双方推荐及聘用的高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的工资及福利待遇等问题，由董事会议讨论决定。

第十一章设备、原材料和配件的采购

11.1 合营公司为生产和经营需要的原材料，燃料，配套件，运输工具和办公用品等，原则上由合营企业自行采购，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在中国购买。对需要在外国采购的产品，一般应选择具有国际先进性和适用性的产品，其价格不得超出国际市场的合理价格。

11.2 在采购上述设备和材料前，甲乙双方应充分酝酿协商并可派员实地考察，必要时可公开招标采购。

第十二章 纳税

12.1 合营公司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及有关规定缴纳各种税金。

12.2 合营公司的职工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税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十三章 保险

13.1 合营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保，合营公司成立后，由总经理，副总经理向董事会提出公司的保险计划。经董事会讨论决定后，以合营公司的名义办理投保手续。

第十四章 违约责任

14.1 合营一方因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条件，造成合营另一方损失时，受损失一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补救措施采取后，尚不能完全弥补另一方所遭到的损失的，另一方仍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14.2 合营一方因违反合同所承担的赔偿责任，应相当于另一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并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详见附件)。

14.3 合营一方未按期支付合同规定的应付金额，合营公司有权收取迟延支付金额的利息，从逾期第一个月算起。

上述逾期的利息以各自出资的货币支付。

第十五章 不可抗力

15.1 合营各方因地震，台风，严重的水灾和火灾，战争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的后果不能阻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造成一方迟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在符合下列全部规定的情况下，不当作违约处理。

15.1.1 不可抗力必须是阻止，阻碍，迟延受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合同的直接原因。

15.1.2 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在该事件发生时，已及时采取各种合理措施。

15.1.3 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在遭受事件时，已立即通知合营另一方，并在十五天以内，以书面形式提供事故及处理情况，以及迟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的理由，并由该事故发生地的有关机构出具证明。

15.2 在事件影响已经克服或处理结束后，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必须立即通知合营另一方。

第十六章 争议的解决

16.1 发生合同争议时，合营各方应尽可能通过协商解决，或经第三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和调解的，可以提交中国仲裁机构或双方同意的其它仲裁机构仲裁。在中国仲裁应遵守中国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在其它仲裁机构仲裁应遵守该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

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6.2 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或由裁决裁定。

第十七章适用法律

17.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合同的适用法律。

17.2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第十八章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8.1 经合营各方协商同意后，可以变更或修改合营合同，但合营各方必须就此签署书面协议，经审批机关批准方能有效。

18.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营一方有权通知合营另一方解除合同：_____

18.2.1 企业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

18.2.2 另一方违反合同以致严重影响订立合同时所期望的经济效益。

18.2.3 另一方在约定期限内没有履行合同，在被允许延迟履行的期限内仍未履行合同。

18.2.4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的全部义务不能履行。

18.2.5 合同约定的解除合同条件已经出现。

18.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即告解除。

18.3.1 双方商定同意解除合同。

18.4合营任何一方未征得合营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不能将本合同章程和合同附件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违反上述规定，以任何方式转让的合同均属无效。

第十九章 合同生效及其它

19.1按照本合同原则订立的如下附件，包括章程，协议，附件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条款与附件条款发生矛盾时，应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19.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签字后，须经 批准，方能生效。

19.3本合同于 _____年 _____月 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 地签字。

19.4本合同用中文和 文书就，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中国_____公司代表 国 公司代表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甲方见证人(签字)：_____ 乙方见证人(签字)：_____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四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以及中国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 _____国(地区)注册的 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 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在中国 _____签订的建立合资企业 _____有限公司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制定本公司章程。

第二条 合资公司

名称： _____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法定地址： _____

第三条 合资各方

甲方名称： 中国 _____ 公司

法定地址： _____

乙方名称： _____ 国 公司

法定地址： _____

第四条 合资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合资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合资各方按其合资条件对合资公司分担风险及亏损。

第五条 合资公司为中国企业法人，受中国法律管辖和保护。其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国的法律、法令和有关部门的规定。

第二章 经营目的、经营范围和经营规模

第六条 合资各方合资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的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经济效益，使合资各方获得满意的利益。

第七条 合资公司的经营范围：

第八条 合资公司经营规模：（视具体情况写）

第三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资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____ 。

第十条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____ 。

其中：甲方出资 ____ ，占注册资本的 ____ %，乙方出资 ____ ，占注册资本的 ____ %。

第十一条 双方将以下列作为出资：

(或者合营各方均以 ____ 出资。外汇与人民币的折算按投入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算。)

第十二条 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由合营各方按其出资比例(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三个月内投入20%，其余在两年内分期缴付完毕)或(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六个月内一次性缴清)。

第十三条 合资各方缴付出资额后，经合资公司聘请的中国注册的会计师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由合资公司据以发给出资证明书。合资各方均不得将出资证明书，向外抵押担保或作其他有损合资公司利益的用途。

第十四条 合资期内，合资公司不得减少注册资本数额。

第十五条 任何一方转让其出资额，不论全部或部分，都须经另一方同意。一方转让时，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六条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应由董事会会议一致通过后，并报审批机关批准，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四章 董事会

第十七条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第十八条 董事会决定合资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其职权主要如下：

- 1、决定和批准总经理提出的重要报告(如生产规划、年度营业报告、资金、借款等);
- 2、批准年度财务报表、收支预算,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通过公司的重要规章制度;
- 4、决定设立分支机构;
- 5、修改公司章程;
- 6、决定合资公司停产、终止或与其他经济组织合并;
- 7、决定聘用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审计师等高级职员;
- 8、决定合资公司终止和期满时的清算事项;
- 9、其他应由董事会决定的重大事宜。

其中第5、6、8款应由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方能生效, 其它事宜, 可由三分之二多数通过决定。

第十九条 董事会由 ____ 名董事组成, 其中甲方委派____ 名, 乙方委派 ____ 名。董事任期为三年, 经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条 董事会董事长由 ____ 方委派, 副董事长____ 名, 由 ____方委派。

第二十一条 合资各方在委派和更换董事人选时, 应书面通知董事会。委派或更换董事, 每次应向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备案。

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例会每年召开____ 次。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 可以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原则上在公司所在地举行。

第二十四条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缺席时由副董事长召集并主持。

第二十五条 董事长应在董事会开会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各董事，写明会议内容、时间和地点。

第二十六条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会会议，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董事会。如届时未出席也未委托他人出席，则作为弃权。

第二十七条 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为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不够三分之二人数时，其通过的决议无效。

第二十八条 董事会每次会议，必须做详细的书面记录，并由全体出席董事签字，代理人出席时，由代理人签字。记录文字使用中文。该记录由公司存档。

第五章 监事会

第二十九条 合资公司设监事会，成员 ___ 人。监事会应当包括投资者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

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选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由股东选举产生，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撤换监事，每次应向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备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三十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检查公司财务；
- 2、对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
- 3、当董事和经理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和经理予以纠正；
- 4、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 5、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6、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第三十一条 监事会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监事会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三十二条 监事会每年度召开 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第三十三条 监事会行使职权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六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三十四条 合资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 ____ 人，正、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请。

第三十五条 总经理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定。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合资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 组织实施合资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合资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合资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 制定合资公司的具体规章；
6.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合资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 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权。

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当总经理不在时，代理行使总经理的职责。

第三十六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的任期为 ____ 年。经董事会聘请，可以连任。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经董事会聘请，可兼任合资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职务。

第三十七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不得在其他经济组织兼职，不得参与其他经济组织对本合资公司的商业竞争行为。

第三十八条 合资公司如生产经营需要，可设总工程师、总会计师和审计师各一人，由总经理领导。

总会计师负责领导合资公司的财务会计工作，组织合资公司开展全面经济核算，实施经济责任制。

审计师负责合资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审查稽核合资公司的财务收支和会计帐目，向总经理并向董事会提出报告。

第三十九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职员请求辞职时，应提前三十天向董事会提出书面报告。

以上人员如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的，经董事会决议，可随时解聘。如触犯刑律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章 财务会计

第四十条 合资公司的财务会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办理。

第四十一条 合资公司会计年度采用日历年制，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第四十二条 合资公司的一切账簿、报表用中文书写。

第四十三条 合资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人民币同其他货币折算，按实际发生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计算。

第四十四条 合资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或者国家外汇管理机关确认的银行开立人民币及外币帐户。

第四十五条 合资公司采用国际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借贷记帐法记帐。

第四十六条 合资公司财务会计帐册上应记载如下内容：

- 1、合资公司所得的现金收入、支出数量；
- 2、合资公司所有的物资出售及购入情况；
- 3、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及负债情况；

4、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缴纳时间、增加及转让情况。

第四十七条 合资公司财务部门应在每一个会计年头四个月编制上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聘请中国注册会计师审查出具查账报告后，提交董事会会议通过。

第四十八条 合资各方有权自费聘请会计师查阅合资公司账簿。查阅时，合资公司应提供方便。

第四十九条 合资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如需加速折旧，报税务机关批准。

第五十条 合资公司的一切外汇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和有关规定以及合资公司合同的规定办理。

第八章 利润分配

第五十条 合资公司从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中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提取的比例由董事会确定。

第五十一条 合资公司依法缴纳所得税和提取各项基金后的利润，按照甲、乙方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第五十二条 每个会计年度后四个月内公布利润分配方案及各方应分的利润额。

第五十三条 合资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分配利润。上一个会计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并入本会计年度利润分配。

第九章 劳动管理

第五十四条 合资公司职工的招收、招聘、辞退、工资、福利、

劳动保险、劳动保护、劳动纪律等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起实施办法办理。

第五十五条 合资公司所需要的职工，可以由当地劳动部门推荐，或由合资公司公开招收，但一律通过考试，择优录用。

第五十六条 合资公司有权对违反合资公司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的职工，给予警告、记过、降薪的处分，情节严重，可予以开除。开除职工须报当地劳动人事部门备案。

第五十七条 职工的工资待遇，参照中国有关规定，根据合资公司具体情况，由董事会确定，并在劳动合同中具体规定。

合资公司随着生产的发展。职工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的提高，适当提高职工的工资。

第五十八条 职工的福利、奖金、劳动保险等事宜，合资公司将分别在各项制度中加以规定，确保职工在正常条件下从事生产和工作。

第十章 工会组织

第五十九条 合资公司职工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的规定，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

第六十条 合资公司工会的任务是：依法维护职工的民主权利和物质利益；协助合资公司安排合理使用福利、奖励基金；组织职工学习政治、业务、科学、技术知识、开展文艺、体育活动；教育职工遵守劳动纪律，努力完成合资公司的各项经济任务。

第六十一条 合资公司工会代表职工和合资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监督合同的执行。

第六十二条 合资公司工会负责人有权列席有关讨论合资公司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活动等问题的董事会会议，反映职工的意见和要求。

第六十三条 合资公司工会参加调解职工和合资公司之间发生的争议。

第六十四条 合资公司每月按合资公司职工实际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拨交工会费。合资公司工会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制定的《工会经费管理办法》使用工会经费。

第十一章 期限、终止、清算

第六十五条 合资期限为 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第六十六条 合资各方如一致同意延长合资期限，经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应在合资期满前六个月向原审批机构提交书面申请，经批准后方能延长，并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手续。

第六十七条 合资各方如一致认为终止合资符合各方最大利益时，可提前终止合资。

合资公司提前终止合资，需董事会召开全体会议做出决定，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

第六十八条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合资各方的任何一方有权依法终止合资。

- 1、合营期限届满；
- 2、企业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
- 3、合营一方不履行合营企业协议、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致使企业无法继续经营；

- 4、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遭受严重损失，无法继续经营；
- 5、合资公司未达到其经营目的，同时又无发展前途；
- 6、其他解散原因已经出现。

第六十九条 合资期满或提前终止合资时，董事会应提出清算程序、原则和清算委员会人选，组成清算委员会，对合资公司财产进行清算。

第七十条 清算委员会任务是对合资公司的财产、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清查，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目录，根据合资公司提出财产作价和计算的依据，制定清算方案，提请董事会通过后执行。

第七十一条 清算期间，清算委员会代表公司起诉或应诉。

第七十二条 清算费用和清算委员会成员的酬劳应从合资公司现存财产中优先支付。

第七十三条 合资公司的债务和损失全部清偿后(其剩余财产如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还应依法交纳所得税)的剩余财产，按合资各方的利润分配比例进行分配。

第七十四条 清算结束后，合资公司应向审批机构提出报告，并向原登记机构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缴回营业执照，同时对外公告。

第七十五条 合资公司结业后，其各种账册，由甲方保存。

第十二章 规章制度

第七十六条 合资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规章制度有：

- 1、经营管理制度，包括所属各个管理部门的职权与工作程序；
- 2、职工守则；
- 3、劳动工资制度；
- 4、职工考勤、升级与奖惩制度；
- 5、职工福利制度；
- 6、财务制度；
- 7、公司解散时的清算程序；
- 8、其他必要的规章制度；

第十三章 附 则

第七十七条 本章程的订立、效力、解散、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第七十八条 本章程有关规定违反中国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以中国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为准。

第七十九条 本章程须经审批机关批准才能生效。本章程的修改，必须经董事会会议一致通过决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修改时同。

第八十条 本章程用中文书写。

第八十一条 本章程于 年 月 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 ____ 市签字。

甲方： 乙方：

_____ 有限公司 _____ 有限公司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 法定(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五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 _____

文化程度： 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为期_____年。其中试用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为_____月。

第二条 生产(工作)任务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从事_____工作，在_____岗位，为_____工种。

乙方必须完成的生产(工作)质量、数量标准为：_____。

第三条 生产(工作)条件

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法规、标准，提供劳动保护设施：_____。乙方离开企业时，应将劳动保护用品归还甲方，或由甲方作价卖给乙方。

第四条 劳动纪律

甲方应根据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具体内容：_____。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厂规、厂纪，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第五条 工作时间及劳动报酬

1. 乙方每周工作_____天，每天工作_____小时。如双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加点给予报酬，加点费为每小时_____元。

2. 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标准：_____。

3. 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定级。工资标准：_____。

第六条 保险福利待遇

1. 乙方享受的奖金、补贴、津贴与本单位从城镇招收的合同制工人相同，具体标准为_____。

2. 乙方享受的节假日，婚、丧假，探亲假，女职工产假，与甲方从城镇招收的合同制工人相同。

3.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给予乙方_____个月的停工医疗期。此期间的医疗待遇和病假工资，与甲方从城镇

招收的合同制工人相同。医疗期满后因不能从事原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由企业发给相当于本人标准工资3个月至6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4. 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甲方发给丧葬费_____元，一次性供养亲属抚恤费_____元。

5. 乙方因工负伤，甲方给予免费医疗。医疗期间，乙方原标准工资照发。医疗终结经医院证明，并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的，送回农村妥善安排，甲方按下列方法发给乙方因工致残抚恤：

(3) 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甲方一次性发给乙方抚恤费_____元。

6. 乙方因工死亡的，甲方按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_____元，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_____元。

7. 甲方按规定的时间和标准为乙方缴纳退休养老金。如乙方回乡时未到退休年龄，甲方将养老金以回乡生产补助金的形式，一次发给乙方，如乙方转为城镇合同制工人，甲方将这笔款项为乙方转入养老保险专户。

8. 乙方粮户关系不转入甲方所在地。

9. 乙方因劳动合同期满终止执行，或属于第七条第2款第(3)项和第4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乙方工作每满一年(满半年不满一年按一年计算)发给1个月标准工资的生活补助费，但最多不超过本人12个月的标准工资。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终止、解除和续订

1. 下列情况，甲方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

(2) 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而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

(3) 本合同订立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已经修改；

(4)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 下列情况，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乙方无故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的；

(3)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4) 甲方宣告破产或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5) 按国家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

3. 下列情况，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2款规定的；

(3)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 下列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企业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政策、法规，损害工人合法权益的；

(3) 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甲方一次性发给乙方抚恤费_____元。

6. 乙方因工死亡的，甲方按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_____元，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_____元。

7. 甲方按规定的时间和标准为乙方交纳退休养老金。如乙方回乡时未到退休年龄，甲方将养老保险金以回乡生产补助金的形式，一次发给乙方，如乙方转为城镇合同制工人，甲方将这笔款项为乙方转入养老保险专户。

8. 乙方粮户关系不转入甲方所在地。

9. 乙方因劳动合同期满终止执行，或属于第七条第2款第(3)项和第4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乙方工作每满一年(满半年不满一年按一年计算)发给一个月标准工资的生活补助费，但最多不超过本人12个月的标准工资。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终止、解除和续订

1. 下列情况，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

(2) 甲方双方协商同意，而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

(3)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已经修改；

(4)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 下列情况，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乙方无故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的；

(3)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4) 甲方宣告破产或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5) 按国家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

3. 下列情况，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2款规定的；

(3)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 下列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企业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政策、法规，损害工人合法权益的；

(2) 经企业同意，自费考入中等专业以上学校学习的；

(3) 企业不能按照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4)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工人身体健康的。

5. 合同期满后应即终止执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在征得乙方同意的条件下，双方可以续订劳动合同。一方不同意续订的，另一方不得强迫。合同期满一个月之内既不终止执行，又不履行续订手续的，视本合同为续订同一期限的续订合同。

6.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30天通知对方。在试用期内解除合同或因违纪辞退解除合同的，不须提前通知对方。

第八条 双方认为需要的约定的事项

1.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住房，房租、水电费由乙方自付。甲方发给乙方住房补贴_____元。

2. 甲方因生产、经营条件变化，以及_____情况，可以在不变更合同条款的情况下，安排乙方从事本合同规定以外的工作。

3. 乙方在其户口所在地应征入伍以及_____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4. 甲方因调整生产任务而富余生产人员，乙方试用期满经考核不合格，以及_____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5. 其他约定事项_____。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支付违约金_____元，赔偿金_____元。

第十条 劳动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应在争议发生十五日内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因开除、辞退、辞职、自动离职发生的争议可直接申请仲裁向法院起诉)调解，调解无效，甲乙双方协商选择：

1. 按企业处理劳动争议有关规定向当地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政策

有抵触的，按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执行。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鉴证人：(签章)_____

鉴证机关：(盖章)_____

合同鉴证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六

企业全员劳动合同制职工劳动合同书要怎样写才能保证双方利益?以下由文书帮小编提供企业全员劳动合同制职工劳动合同书阅读参考。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性质：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家庭住址：_____根据_____省劳动厅、人事厅、

自愿签订本劳动合同。

合同期限：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期限

为_____个月。工种_____。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甲方有制定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分配工作和下达生产、工作任务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奖惩和辞退，检查乙方的生产、工作、学习和技术状况等权利；有为乙方支付劳动报酬、各项福利待遇，缴纳待业保险和养老保险金，改善劳动、工作、学习条件，参加民主管理和关心职工生活的义务。甲方必须正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作为企业的主人，享有劳动、工作、学习、参加民主管理、获得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待遇，获得政治荣誉和物质奖励等权利。有接受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纪律和规章制度完成甲方规定的生产和工作任务的义务。

乙方必须正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乙方经甲方批准，脱产学习、长期病休、请长假或停薪留职等，

需要签订专项合同，明确甲、乙双方在此期间的权利、责任、义务和其他有关事项。

劳动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由于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乙方又要求继续工作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届满，甲方应在三十日内办完续订或终止劳动合同手续。

逾期未办理有关手续，乙方要求续订的，应补办续订劳动合同手续，合同内容及期限按原合同不变。

甲、乙双方按照《办法》解除对方劳动合同的，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方可办理解除合同手续。乙方被辞退、除名、开除、劳动教养以及判刑，其劳动合同自行解除，不

用提前通知对方。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赔偿标准和办法，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遵照执行。

因不能坚持正常工作而被解除劳动合同的，发给乙方标准工资3-6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按照《办法》正常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须按乙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本人一个月标准工资的生活补助费，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其他情况不予发放。

乙方在合同期内一般不得调动(转移)工作单位。由于工作需要和其他特殊情况需要调动(转移)工作单位的，甲方负责按原身份介绍，并解除劳动合同，不发放生活补助费。

甲方按照国家规定为乙方向有关部门待业保险基金、养老保险基金，提供劳动报酬、工资性补贴和口粮补助等；乙方在甲方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劳动保险福利待遇；退休或待业后，也要享受相应的待遇。

乙方也要向有关部门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国家规定的各种费用。

甲方制定的厂规厂纪、店规店纪为本合同附加条款。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和劳动部门各存_____份。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如在履行劳动合同过程中，发生劳动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仲裁不服时，可依照法律程序，向当地人法院起诉。

其他

_____。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七

乙方: _____

_____公司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现聘用_____先生/女士为甲方合同制职工, 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乙方工作部门

第二条试用期:

乙方被录用后, 须经过___个月的试用期。在试用期内, 任何一方均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但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如甲方提出终止合同, 须付给乙方半个月以上的平均实得工资, 作为辞退补偿金。试用期满时, 若双方无异议, 本合同即正式生效, 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职工。

第三条工作安排：

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表现，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任务。

第四条教育培训：

在乙方被聘用期间，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的教育和训练。

第五条生产、工作条件：

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工作时间：

乙方每周工作不超过6天，每日工作不超过8小时。如因工作需要加班加点，甲方应为乙方安排同等时间的倒休或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加班加点费。

第七条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按本公司规定的工资形式和考核办法确定乙方的劳动所得，以现金人民币向乙方支付工资、奖金，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各种补贴及福利费用。

第八条劳动保险待遇：

甲方按照国家劳动保险条例的规定为乙方支付医疗费用、病假工资、伤残抚恤费、退休养老金及其他劳保福利费用。

乙方享受元旦、春节、“五一”、“十一”等共7天国家法定有薪假日。乙方家属在外地的，乙方实行计划生育的，分别

按国家规定享受探亲假待遇和计划生育假待遇。乙方符合公司休假条件的，享受年休假待遇。

第九条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的需要，按国家规定向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

甲方按国家规定在女职工经期、孕期、产褥期、哺乳期对其提供相应的劳动保护。

第十条劳动纪律：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规定、《职工守则》及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第十一条奖惩：

甲方将根据乙方的工作态度、劳动表现、贡献大小，按照本公司奖惩条例给予乙方物质和精神奖励。乙方如违反《职工守则》和甲方的其他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给予乙方处分。乙方如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甲方将予开除，本合同自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限期为____年，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

第十三条本公司《职工守则》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公司总经理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

职工个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八

第一条总则

def股份有限公司是遵照__国法律成立的，其总公司设在_____(以下简称乙方)。

1. 2. 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双方)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及其有关法律的规定，共同成立一个合资公司。双方同意抱着诚挚的态度遵守本合同。

第二条合资企业名称和地址

2. 1. 合资公司的中文全名称：

2. 2. 合资公司的英文全名称：

(简称公司)总公司和注册的地点设在_____

_____ □

第三条公司的宗旨和经营范围

3.1. 公司以公正及合法的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为基础进行经营，并以销售其产品和提供服务而获得公司满意的利润为指标。

3.2. 公司应提高管理水平，努力取得经济效益，并根据国际商业贸易实务惯例，使公司的效率、产量、价格、及交货时间方面应具有竞争能力。

3.3. 公司生产的_____产品并提供服务，面向中国国内市场和指定范围的国际市场及有关的公司和企业销售并履行公司确定的有关业务。

3.4. 设立服务公司，经营公司所需的多项生活服务业务。

第四条 注册资本与资金

4.1. 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对公司的责任以双方确认的投资额为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_____ (大写: _____ 美元)，甲方和乙方各出资50%计_____ (大写: _____ 美元)，双方将按上述投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亏损和风险。

4.2. 上述的资金应以双方同意的现金，实物和技术投入。全部投资在公司成立(获得营业执照签发日)_____ 年内完成。第一次投资(甲乙双方各投资_____ 美元)在合资公司成立后1个月内完成，其余部份投资的时间，根据实际的需要，由董事会决定。

4.3. 公司不发行股票。双方在各自交纳其投资额后，应由一个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验证，出具验证书，由公司据此发出由正、副董事长签署的投资证明书，证明书应载明下列事项：公司的名称；公司成立的年、月、日；合资双方的名称和投资数额，投入资本的年、月、日，发给投资证书的年、月、日。投资证明书是非流通性的证据。双方确认的注册资本总额在合同期内不得减少。

4.4. 资金。除注册资本外，若公司需补充资金，经董事会决定，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资经营企业贷款办法，通过中国银行以合适的方式在中国筹集，或直接向其他外国银行申请贷款。

4.5. 双方对公司注册资本的投资细节由公司的董事会确定。

第五条董事会及组织机构

5.1. 董事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一切重大问题。董事会由六(6)名成员组成，甲、乙方各占三(3)名。董事人选由甲、乙方各自委派或调换。董事长由甲方委派的董事中指定一人担任，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的董事中指定一人担任。董事任期四(4)年，经各方继续委任可以连任。

5.2. 董事会决策一切问题需经六分之四(4/6)的董事(4名董事)表决通过。董事未能出席董事会可出具其签署正式的委任书与出席的董事一起投票。当处理有关双方权益的事项时，董事会应根据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决定。

5.3. 董事会每年召开两次会议(定于6月和12月)，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

董事长须在开会前二十(20)天发出通知书。必要时，经一方全体董事要求，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协商后，可召开特别会议。会议记录采用中文和英文书写，记录归档保存。董事长不在时，由副董事长代行其职责。会议一般应在中国境内召开。在尚未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下，经全体董事签字的决议书与董事会会议决议具有同等效力。

5.4. 需经董事会一致通过的事项包括：

(1) 公司章程的修改；

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与转让；

公司期限的延长、终止、解散和其清算及结业工作；

公司的发展规则和贷款计划；

公司的工作计划，生产经营方案；

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与年度会计报表；

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公司发展基金的提取方案和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任免及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提名的各部门的负责人的任免；

公司经营管理的规章制度；

公司的组织机构、人员编制、职工工资、奖励、福利等实施办法；

公司的人员培训计划；

其他有关双方权益的重大问题。

(2) 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应根据本合同和董事会的决议，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如总经理不在时，则由副总经理代行其职责。各部门的设立、组织、职责和人事安排，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所决定的原则来制定，并由董事会批准。

(3) 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不得兼任其他经济组织的总经理或副总经理，不得参加其他的经济组织与本公司的商业竞争。若正、副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贪污，或严重地失职，董事会有权随时予以辞退。

第六条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6.1. 甲方和乙方，应尽力以最有效和最经济的办法实现公司的经营宗旨和目标并在现行法律和允许的营业范围内双方选派有资格、有经验的管理技术人员在公司勤勉地进行营业。

6.2. 甲方有责任和义务协助公司办理下列事宜：

协助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办理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协助公司申请获得可能范围内的税收减免待遇；

协助公司收集有关中国市场需求，产品竞争能力和销售机会的发展趋势等方面的信息；

协助外籍工作人员申请前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入境签证和提供在中国境内的公务旅行方便；

协助公司安排工作人员的办公、住宿、膳食、交通、医疗等事项；

协助公司聘请中国籍职员、工程师、技术人员、工人和翻译人员；

协助公司向中国银行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同意的银行申请开立外币和人民币帐户；

协助公司联系在中国境内的物资运输、进出口报关等手续；

甲方在可能的情况下应公司的请求对其他需办的事情应予以协助。

6.3. 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协助公司办理下列事宜：

为公司制定并提供有关制造工艺、设备保养、安全、物资储存等工作细则及规定；

协助公司收集与公司业务有关的、适用的技术、工艺、经济信息及法律资料。

第七条筹建工作

7.1. 董事会应在公司成立之日起六十(60)天内委派筹建小组(以下简称筹建组)。筹建组工作计划由董事会决定，筹建组由四(4)名组员组成，由各方提两名组员，包括一名组长及一名副组长。董事会应指派由双方提名的组员，并从提名组员中选出组长和副组长，但董事会有权随时解任任何组员。任一方提名的组员被解任时，该方应提名一位接任人选，该名参与筹建组的接任人选需经董事会批准。

7.2. 新厂房的建筑，筹建小组按第6.2.款规定负责联系建筑设计批准，监督设备及材料采购，制订建筑工程时间表，提供技术管理，确保建筑工程进度，妥善保管其报告、图纸、档案及其他资料。筹建小组在日常工作方面积极合作，并在新厂房建筑期间至少每星期开会一次，商讨建筑工程进度和质量，此会议应做记录并由组长和副组长签署。

7.3. 至少有三(3)名筹建小组组员(包括组长)予以建议时，总经理方可代表公司与承建企业签订建筑合同和其他有关合同。每份建筑合同规定的工程应在中国有关单位允许承建该工程范围之内。一切工作应按照合同内载明的时间表执行。全部建筑及有关成本费用不得超出该合同内载明的数额。

第八条利润分配及税务

8.1. 每个财政年度终结后应尽快把公司的纯利按照甲方和乙

方对公司注册资本投资的数额比例分配给各方。为了达到本款8.1.的目的，“纯利润”表示从毛利中扣除下列各项费用后余下的数额：

(2) 按照中国有关的法律条例规定及由董事会设立的储备基金的数额；

(3) 按照董事会设立为发展和扩充公司的再投资所需基金数额；

(4) 按照中国有关法律和条款规定或由董事会设立的职工奖励和福利基金的专项资金数额。

8.2. 按照“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第三章第十四款优惠待遇的精神，公司应缴的最高所得税率为百分之十五(15%)。对于技术比较先进，规模较大的企业，给予减税20%至50%或免税1年至3年的优惠。公司在甲方的协助下按照中国法律及条例申请获得减免税待遇。

8.3. 公司的中国、华侨、港澳及外籍人员应按照中国税法及条例交纳个人所得税。

第九条公司的权利和劳动工资

9.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公司有权利：

(1) 可以独立经营自己的企业，可以雇用外籍人员担任技术和管理工作；

9.2. 视公司经营的需要，自行确定采用计件或计时、计日、计月工资制；

9.4. 公司因故中途停业，经向有关部门申报理由，办理清债

手续，其资产可转让，资金可汇出。

第十条会计与审计

10.1. 公司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中外合资企业财会统一条例建立会计制度。

10.2. 公司应在财务年度内，每季终结十(10)天内编制季度财务报表，并将该财务报表的副本分送甲、乙方及各董事。财务报表应包括该会计期间终结时有关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并以中英文编制。由公司主管财务的职员签署是真实正确无误的。

10.3. 公司应在财务年度终结后三十(30)天内编制年度财务报表，并将财务报表的副本分送甲、乙方及各董事。年度财务报表包含截止该财务年度终结时有关资产负债表及损益报表。财务报表应以中英文编制并由董事会委托的经中国政府注册的一家会计事务所予以审计并证明是真实、正确无误的。

10.4. 甲方和乙方有权随时在公司每个财务年度终结后一(1)个月内自费派审计师审查公司的经营帐目及记录。

第十一条协议的生效和合资期限

11.1. 本合同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主管部门批准后，公司收到批准书后的1个月内应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登记手续，领取营业执照。主管审批部门批准之日，即为本合同生效之日。本合同生效日以前双方所签署的一切意向书与其他文件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自动失效。

11.2. 本合同有效期限是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公司的合资期限为十(10)年。若公司业务有发展，注册资本需增多，则合资期限可延长。延长期限届时将另行商定。

11.3. 当期限届满前六(6)个月, 双方同意终止合同之外,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规定, 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合资公司的期限可继续作每次为期五(5)年的延长。

11.4. 若因任何原因或任何一方造成终止合同, 均需报原合同批准之机构批准。

第十二条 转让

12.1. 公司的任何一方未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及中国主管审批部门的批准, 不得向第三者转让、抵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全部或部分股份。若一方要转让股份, 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1) 公司的一方希望转让其在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时, 公司他方有优先购买权;

(4) 公司营业, 不得使公司的工作受到妨碍或组织机构受到影响; 在批准转让后, 公司应在三十(30)天内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三条 终止和清算

13.1. 当出现下列情况时, 任一方可发出终止合同通知书, 该通知书至少应在合同终止前的六十(60)天内发出:

(1) 在一方自愿或非自愿宣布破产、清盘或解散;

(3) 在双方严格遵守条文后, 仍然违反政府现行的法律、法令或条例, 使公司无法继续营业。

13.2.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终止后, 公司对其资产、债权和债务进行清算。在清算时应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 按合同规定执行。

13.3. 当公司期满或合同终止，宣告解散时董事会应制定清算的程序和原则并确定清算委员会成员。清算委员会可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律师担任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13.4.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并经有关当局批准，清算委员会可将公司以“营业中的公司”出售并签售购协议书。甲方有优先购买权。

13.5. 若没有买主愿意购买“营业中的公司”，则公司的业务予以终止，清算委员会可以按分项售卖公司的资产。在这种情况下，甲方有优先购买权，乙方次之。

13.6. 违约一方，必须对申请结束营业的一方因其违约事项所蒙受的财务损失担负责任。

第十四条土地使用

14.1. 遵照关于申请办理《土地使用》的规定，甲方需代表公司向政府有关部门填交新厂房的用地申请书，取得规划部门的批准，领取《土地使用证书》。

14.2. 按照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暂行规定，公司作为技术密集的先进的项目可申请免缴土地使用费。公司亦应申请获得有关土地使用费方面的优惠待遇。

第十五条保险

15. 在合同期内，公司总经理与第一副总经理拟根据不同阶段不同业务共同提出公司投保的项目。在价格、服务同等条件下，应优先向中国保险公司投保。

第十六条适用的法律

16.1 公司的建立、经营、管理、税务、进出口物资、劳动管

理、土地使用、人员出入境及其他活动应遵守经颁布的广东省经济特区内的有关法律、规章及条例。

在此法律、规章及条例中尚无规定时，合资公司应遵守经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令、规章及条例。公司亦应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16.2. 公司的财产、权利和乙方的投资、利润分成，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应得的数额及乙方的一切合法权益，应受经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广东省经济特区的法律、法令、规章及条例的保护。

第十七条争执的解决和仲裁

17.1. 在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首先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17.2. 由于本合同引起甲方与乙方之间的任何争执，首先应由董事会以互相信任的精神协商解决。若于三十(30)天内未能解决时，甲方和乙方可选择第三方进行调解。

17.3. 若调解于三十(30)天内不能解决时，其争执应由仲裁作最终裁决。仲裁小组由三名仲裁员组成，甲方指派一名，乙方指派一名，第三名仲裁员由甲、乙方指派的两名仲裁员共同商定。若被指派的两名仲裁员，意见分歧，则第三名仲裁员应由瑞典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院指派，并任仲裁小组主席，仲裁地点在瑞典斯德哥尔摩。

17.4. 仲裁的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由败诉方负担或由仲裁机构裁定。

第十八条不可抗力

18.1. 双方遇有无法控制的事件或情况，应视为不可抗力事件，

但不仅限于火灾、风灾、水灾、地震、爆炸、战争、叛乱、暴动、传染病及瘟疫。若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应把本合同规定的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延长的时间应与遭受不可抗力事件所延误的时间相等。

18.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任何一方应立即以电报或电传把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通知另一方，并随后于十四(14)天内用航空挂号信经政府有关当局或部门确认的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书寄给另一方。若因遭受不可抗力引起的延误超过九十(90)天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为仍继续执行协议或提前终止协议。

第十九条合同文字和语言

19.1. 本合同包括主件和附件，其附件和主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条款与合同主件的相应条款发生矛盾时，应以合同主件为准。

19.2. 本合同修订须经双方讨论通过，形成正式文件。经主管部门审批，审批后的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9.3. 本合同内书写的标题，仅为醒目所列，不影响条款的意义和解释。

19.4. 本合同及附件用中文、英文书写，而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5. 公司全部重要文件，一律用中、英两种文字书写。两种文字本均具有同等效力。

19.6. 双方同意以汉语和英语为工作语言。

第二十条文本

本合同的中文本、英文原本一式肆份，每种文本双方各执两份。

第二十一条其他

21.1. 本合同生效日起，双方以前签订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即告作废。

21.2. 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文件的任何条款除对适用法律有违背的，不合法的或不可强行的条款外，余下的、凡有效的、合法的，可强制执行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应予以执行，不得受到影响或削弱。

21.3.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之代表于首页写明的日期签订，特此证明。

第二十二条通知

22.1. 公司双方的任一方向对方递送通知文件(包括电传、电报、信件等)，按下列地址发出，在收到之日起被认为已送达：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信箱：_____ 信箱：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电报：_____ 电报：_____

电传：_____ 电传：_____

22.2. 本公司生效期间，双方有权随时更改各自地址，但更改时应提前一(1)个月以书面通知对方。

注：建立中外合资企业须遵照中国有关法律，按主管部门及审批部门批准的双方签订的契约予以办理商业登记手续。合资企业是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负盈亏。合资双方按注册资本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关于合资期限、经营自主权、税务优惠等必须在契约中明确规定。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九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_____

企业类别：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址： 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 _____

年龄： _____

性别： _____

民族： _____

户口种类： 非农业户口()；农业户口()

居民身份证号码： _____

国籍及护照号码： _____

现住址：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天津市实施劳动合同制度规定》等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执行下列_____款。

一、本合同期限为____年(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月(日)。

二、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其中试用期为____月(日)。

终止劳动合同条件约定如下：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

第二条 工作内容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_____岗位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完成本岗位所要求的工作。

第三条 劳动报酬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按月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工资报酬不低于本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甲方每月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无故拖欠或不支付工资的，除全额支付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

三、工资具体支付办法、标准及有关内容约定如下：

第四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执行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实行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十小时的工时制度。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每日不超过三小时，每月不超过三十六小时。

一、甲方在乙方岗位实行_____工时制度。

二、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按照《劳动法》和本市有关规定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

三、甲方保证乙方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享受各种休息休假。

第五条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实行医疗期制度。医疗期期限及医疗期内的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三、保险和福利待遇事项约定如下：

劳动合同制工人和全民合同制职工篇十

用人单位(甲方)：_____

地址：_____

职工(乙方)：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 (甲方)招(聘)用_____ (乙方)为职工，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广州市劳动合同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来确定本合同期限：

3.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_____为工作任务完成并终止合同的标志。

(二)双方同意本合同有效期的前_____个月为试用期。

二、工作内容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_____。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_____；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劳动报酬

(一)乙方试用期间的工资标准为：_____元/月。

(二)试用期满后，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执行以下第_____种工资形式：

1. 计时工资：乙方的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正常工作情况下的最低工资标准为_____元/月。

2. 计件工资：乙方正常工作情况下的基础工资为_____元 / 月，其余按乙方岗位计件单价及完成情况计发。

3. 岗位工资：乙方的岗位工资标准为_____元 / 月；如乙方的工作岗位调整，按新岗位所对应的工资标准执行。

4. 其他工资形式。具体办法在本合同第十二条中明确。

(三) 甲方每月定期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甲方的工资发放日为每月_____日。

(四)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乙方工资。

四、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 社会保险

4. 乙方因工或非因工死亡的丧葬补助费、供养亲属抚恤费、救济费、一次性抚恤金、一次性优抚金、生活补贴、供养亲属死亡补助费等，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由社会保险机构和甲方分别计发。

(二) 福利待遇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 工作时间

1. 甲方经批准，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乙方执行以下工作时间制度：

(2) 不定时工作：乙方的工作时间，由甲方根据乙方工作岗位

的职责要求灵活安排；

(3) 综合计算工作时间：乙方的工作时间为_____月 / 年内综合计算，但每天总的工作时间不超过11小时。

2. 在本合同期内，如乙方的工作岗位依法变更，按新工作岗位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3. 甲方如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应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执行。

(二) 休息休假

1. 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3. 甲方在工作日、休息日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可给予乙方同等时间补休，但补休后不再支付加班工资；无法安排补休的，甲方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三) 甲方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切实保障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四) 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的业务技术培训，实行持证上岗制度；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其岗位有关的安全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五)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可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六、劳动纪律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依法制定

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和奖惩。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甲方因签订合同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或者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的，必须提前七天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变更劳动合同，双方应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符合条件的一方可以单方面变更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1.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已经修改或失效；

2□_____□

3□_____□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四)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符合开除、除名、辞退条件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或泄露商业秘密，对甲方的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但必须提前

三十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方可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

3.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的。

(六) 甲方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职工而与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必须按照国家、盛市有关企业经济性裁员规定所确定的程序进行。

(七)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以上第(五)、(六)项规定解除本合同：

1. 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后被确认为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 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内的；

4.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的。

(八)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3.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限制人身自由等非法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

(九) 除上述第(八)项规定外，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甲方，超过三十日甲方应当办理解除合同手续。

乙方依前款规定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甲方的以下经济损失：

1□_____□

2□_____□

3□_____□

(十)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合同即告终止(有固定期限的合同除外)：

1. 本合同所确定的工作任务已经完成；

2□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十一)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没有提前三十日通知对方或通知时间不足的，应当按相差的天数，以解除或终止合同前一个月乙方的日平均工作为标准，支付赔偿金给对方。

(十二)解除或终止合同后，甲方应当在十日内办理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手续。

八、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和生活补助费的发放

(一)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第(三)、(五)、(六)项规定解除本合同，应按(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办法)(劳部发[1994]481号)及本市的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或医疗补助费。

(二) 乙方个人非因甲方的原因而解除合同的，甲方可不发给经济补偿金。

(三) 本合同期限届满，甲方不与乙方续订合同的，应按(广州市劳动合同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支付乙方生活补助费。

乙方在甲方提供的劳动报酬和劳动条件不低于本合同终止前的标准的情况下，不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的，甲方可不发给生活补助费。

九、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 甲、乙双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3. 乙方有本合同第七条第(四)项第2. 3. 4点情况的；

4□_____□

5□_____□

6□_____□

(二) 双方同意以下列方式承担违约责任：

1. 违约金。一方违约，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
2. 赔偿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对方损失的，还需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按违约方实际造成的损失计算。赔偿损失的范围包括：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违约方可以减轻或免除违约责任：

1. 违约行为是因不可抗力造成的；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自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或省市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双方需要明确的其他事项

_____□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一、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应仔细阅读本合同书。本合同一经双方依法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条款。

二、本合同必须由用人单位(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职工(乙方)亲自签名，并加盖用人单位公章(或劳动合同专用章)方为有效。

三、本合同适用于本市的所有用人单位及其招(聘)用的所有劳动者；职工的用工性质(包括合同制职工、异地迁转户粮的合同制职工、不迁户粮的合同制职工、非本市城镇户口职工)请在合同的第一段中注明，但非本市城镇户口职工(不含不迁户粮的合同制职工)的合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四、本合同中的空栏，是需要双方协商确定的，必须填写清楚；不须填写的空栏请打上“/”。

五、本合同的未尽事宜，请在“双方需要明确的其他事项”中列明，或另行签订其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一并履行。

六、本合同书用钢笔填写，必须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并不得涂改。

七、本合同书一式三份，鉴证后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鉴证机构留存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涂改或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